

最新乡镇特大洪涝灾害应急预案(通用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乡镇特大洪涝灾害应急预案篇一

为认真贯彻习总书记提出的“建立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的长效机制、引导社会力量有序参加”的重要指标精神，经管院团委组织部于20xx年6月8日，开展以“夯实基础砥砺前行”为主题的“全国防汛抗旱知识竞赛”活动。

活动前期，我们以团支部为主线，各班团支书在班上积极做好宣传工作，鼓励学生积极参与。活动中，由各班团支书领导班内学生布置场地、参加竞赛，并且详细讲解参赛方式和步骤。活动后期，我部整理各班上交的活动材料，并对表现优异的班级和个人给予表扬和鼓励。

此次活动，有益于普及防汛抗旱防台风相关知识，有益于提升同学们防灾避险的意识和能力，有益于夯实防汛抗旱防台风工作的社会基础！也让正值青春年华的大学生们，更加意识到生命可贵，且行且珍惜！

今晚每个班举行了抗旱知识竞答

1、防汛任务：采取积极的和有效的防御措施，把洪水灾害的影响和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以保障经济建设的顺利发展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2、防汛工作主要内容是：

- (1) 有组织、有计划地协同有关部门开展防汛工作；
- (2) 加强防汛宣传，提高广大群众的防汛减灾意识；
- (3) 完善防洪工程措施和非工程防御体系；
- (4) 密切掌握雨情、水情、工情、灾情等防汛信息；
- (5) 分析研究洪水规律；
- (6) 制定防御不同类型洪水的预案，研究洪水调度和防汛抢险最优决策方案；
- (7) 探讨和研究新技术在防汛中的应用；
- (8) 汛后总结当年防汛工作的经验教训，并提出下一年防汛工作的重点。

3、防汛方针：“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

4、险情：是在大汛期或平时高水位时，水压力、流速和风浪加大，各类水工建筑物均有可能因高度、强度不足，或存在隐患和缺陷而出现危及建筑物安全的现象。

乡镇特大洪涝灾害应急预案篇二

本方案的指导思想是，坚持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信息畅通、反应及时的原则，保证在洪涝灾害后，能够及时调动应急资源，有效地实施预防、控制措施，及时控制灾后易发传染病的流行和蔓延，保障灾区群众的身体健康，实现灾后无疫情的工作目标。

县卫生局成立“洪涝灾害疫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对洪涝灾害救灾防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统一指挥，根据灾情和疫情，组织调度医疗卫生力量，深入洪涝灾区防病治病和进行技术指导。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成立由中心主任为组长，流行病、传染病、消杀灭、监测、检验等专业技术人员为成员的疾病防控工作小组，负责指导灾区卫生防疫，并协助开展疫情监测、饮用水监测及消毒处理、健康教育、外环境消杀灭等疫病防控工作。

县卫生执法监督大队成立由大队长为组长的卫生监督工作组，负责对灾区食品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开展监督检查。

各镇乡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由一把手为组长，单位业务骨干为成员的抗洪救灾应急工作组，负责对辖区内灾区现场开展医疗、饮用水消毒、疫情监测、健康宣传、外环境消毒等卫生防疫工作及对灾区食品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开展监督检查。并随时待命，等候调遣。

各医疗卫生机构要制定和完善本单位《抗洪救灾疫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预案要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各医疗卫生机构要对专业人员和应急队伍开展抗洪救灾疫病防控技术方案培训和演练，提高实战能力。县疾控中心要储备一定量的消杀药械、药品，以备应急所需。

一旦发生洪涝灾害，所在地乡镇(中心)卫生院要迅速启动应急预案，深入灾区现场开展救灾防病疫病防控工作，并将受灾情况报告县卫生局抗洪救灾疫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县卫生局抗洪救灾疫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接到报告，立即启动《新津县洪涝灾害卫生应急预案》，并依据本工作方案调派县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应急队伍，落实各项卫生防疫措施，领导开展各项医疗救治及疫病防控工作。

(一)、加强疫情报告，确保信息畅通。县卫生局、县疾控中心、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行疫情、行政双值班制度，确保疫情报告渠道畅通。受灾地区在救灾防病特殊时期对甲乙类传染病和食物中毒实行疫情每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每日报告单位一把手负责审核，并签字留底，保证数据真实准确，坚决杜绝漏报、迟报、不报。

(二)、作好疫情监测。县疾控中心派专业人员深入灾区开展疫情监测工作，在重灾区建立疫情监测点，主动搜索疫情，加强霍乱、伤寒、痢疾等肠道传染病以及出血热、钩端螺旋体病、疟疾、乙脑等虫媒自然疫源性疾疾病和流感、麻疹等呼吸道传染病的监测，分析疫情发展趋势，提出有针对性地防治措施，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早控制。

(三)、加强消毒、管好饮用水。开展饮用水消毒管理，重点抓好水源保护和饮用水消毒，防止水源性疾病发生。特别要加强县地源供排水公司和花源自来水厂两个集中供水点的监督监测检查，加大水源保护力度，水源一旦受到污染，立即停止取水，改用应急水源，同时加大监测频率，每2小时监测一次，加大净水剂和消毒剂的投加量。地源、花源水厂被淹，洪水退后要进行组织对饮用水水源彻底清理，并检修供水设施，全面消毒，经水质检测合格后方可供水，确保供水安全。

(四)、加强监督管理，防止食物中毒。县卫生监督所要在灾区开展食品卫生监督检查，加强集体食堂和灾区供应食品、食具监管，特别要加强对熟食和卤菜的监督检查，防止微生物和化学品污染食物，坚决取缔无证食品生产经营，防止食物中毒和其他食源性疾病的发生。

(五)、消灭蚊蝇鼠害。环境消毒、灭“四害”工作实行辖区负责制，各镇乡动员抗震救灾消杀队伍，按“一村一人一机”原则落实消毒、杀虫人员及设备，组织实施环境消

毒、灭“四害”。对水淹地区和居民住宅、厕所、垃圾点、临时住所等地全面实施药物喷洒消毒和卫生处理。在洪水消退后，应重点做好蚊蝇孳生地的处理，在人群居住较集中地区和被垃圾、粪便污染严重的地区，重点进行药物喷洒处理，消灭蚊蝇，并开展灭鼠工作。

(六)、开展群众性健康教育活动。充分利用电视、报纸等媒体，通过短信、传单、通告等方式，广泛开展灾后防病知识宣传，重点宣传环境卫生、饮水饮食卫生的重要性和饮用水消毒、环境消毒等具体方法，促使群众自觉提高自我保健意识和自我防病能力，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七)、医疗救治见《新津县抗洪救灾医疗救治工作预案》。

根据洪涝灾害后疫情往往滞后于灾情的特点，受灾地区救灾防病工作各项应急措施要在灾后持续一段时期。所有工作结束后，受灾地区要对本次救灾防病应急工作进行系统地总结、分析、评估。并将报告上报县卫生局和本级政府。

乡镇特大洪涝灾害应急预案篇三

市民政局：负责全市救灾综合协调工作。指导区、县（市）制定救灾预案；根据水利、气象、水文部门预测的雨水情况，分析研究灾情和发展趋势，按规定程序对外发布灾情；检查督促受灾地区救灾措施的落实，做好有关灾情统计工作，负责受灾地区的救灾、勘灾和灾民的生活救济；负责救灾款物的筹集和储备，制定救灾款物分配方案，组织救灾捐赠工作，做好救灾及捐赠款物的接收、使用、管理工作；开展救灾政策的宣传，提高全社会的防灾和减灾意识。

市气象局、市水文局、市水利局：负责对灾区气候、雨情、水情、汛情的预报和监测。按期发布气象预报，及时提供气象资料，特别是灾害性气候的预测预报；做好水位检测，分析预测未来水流量以及可能出现的险情。组织灾区重要水利、

供水等设施的抢险修复工作，提出恢复重建方案。

市交通局：负责救灾应急交通运输工作。负责转移灾民和财产所需的车辆、船只等交通工具，组织救灾物品的运输。保障救灾运输道路畅通，协助实施交通管制。市经委、市物价局、市粮食局、市商贸局、市石油公司、市煤炭公司、市供销社：负责救灾物资供应。管好国家和地方储备粮、油，保证灾民粮、油供应；做好与灾民生活相关的急需品等救灾物资的储备和供应工作，保证灾区市场物价稳定。市农办、市国土局、市规划局：协调安排归口管理的救灾物资，研究制定灾区恢复家园的各种优惠政策措施（特别是因灾全倒房户优惠政策），对减轻农业灾害损失进行管理指导。市卫生局、市药监局：负责灾区防病治病和卫生防疫工作。组织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医疗救护和卫生监督工作，报告、发布疫情信息，负责疾病防治经费、药品、器械的管理、使用和救灾药品的质量监督。

市公安局：负责指导和协助灾区公安机关维护治安秩序，打击趁灾打劫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确保重点目标安全，做好交通疏导、交通管制以及救灾物资牵引等工作。

市发展计划委、市财政局：负责救灾计划制定和经费的预算、下拨。市级救灾资金预算为200万元/年。市电业、电信、移动通信和邮政部门：负责组织指挥灾区电力、通信等设施抢修工作，保证灾区电力供应、通信及邮路的畅通。

市监察局、市审计局：负责对救灾款物使用的审计和监督。
对救灾款物

接收、使用和发放实行审计和监督，对违规违纪问题及时查处，保证救灾款物及时足额到位。

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局：负责救灾宣传工作。宣传救灾政策，报道抗洪救灾和赈灾募捐工作中的先进典型。

市农业局：负责组织灾民开展生产自救，指导灾民搞好抢种补种等灾后生产，做好灾区种苗供应和动植物病的防治工作。

四、救灾应急的'反应和行动

特大洪涝灾害发生后，救灾应急做出如下反应：

（一）市政府召开救灾指挥部成员会议，通报全市灾情和救灾工作情况，分析预测可能出现的更大灾害，部署全市救灾工作。

（二）立即将我市灾情和救灾工作情况报告政府和国家有关部门，请求政府或国家救灾主管部门领导现场察看灾情，给予援助，并争取国家的支持。

（三）市政府立即组织若干工作组，进驻受灾严重地区指导救灾工作。市直各部门根据各自工作职责和任务，做好支援灾区工作。

（四）发布灾情。市民政局汇总灾情后，报市救灾指挥部审定后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

（五）根据灾害情况市救灾办组织社会募捐，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组织，统一管理。其他部门和个人不能组织募捐。

（六）实施紧急安置救助办法

1、灾民安置。实行以地方安置为主，市支持为辅的安置原则。灾民安置主要采取借住公房、非受灾户对口接收受灾户、投亲靠友、兴建庵棚、搭建帐篷等办法，实行集中安置和分散安置、临时安置和长期安置、集中建房与分散恢复相结合。

2、物资调拨。坚持属地管理原则，各区、县（市）负责所辖乡镇的物资调拨。同时，市按照就近原则，建立五个市级救

灾物资补充供应点，即市民政局点，浏阳市点，长沙县点，宁乡县点，望城县点。

3、物资调运手续和结算。凡市救灾办统一安排调运的物品，凭市救灾办公室调拨通知单结算。市财政局从本地救灾预算资金中划拨资金给救灾办负责结算。

五、灾后救济工作

（一）及时召开生产自救工作会议，迅速组织恢复生产、抢种补种工作。

（二）认真组织查灾核灾工作，重点核查因灾造成房屋倒塌特别是全倒户、农作物绝收等特重灾民的损失。

（三）根据核实后的灾情，制定灾民救济方案。

（四）有关职能部门落实救灾优惠政策。

六、救灾资金、物资筹集来源

救灾资金、物资的来源包括：中央、下拨的救灾资金、物资；市财政预算的救灾资金；社会捐助资金、物资。各区、县（市）应安排专项救灾经费与市下拨的救灾经费配套。

救灾款物安排原则是：统筹安排、分类指导、突出重点。根据灾情，24小时内首先确保紧急转移安置灾民的生活必需品救助。灾情稳定后重点安排灾民口粮救济、住房恢复。

乡镇特大洪涝灾害应急预案篇四

为确保我市在遭受可能发生的特大洪涝等自然灾害时，能够及时高效有序地开展救灾应急工作，提高应对特大洪涝等自然灾害的反应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灾害损失，特制定本预

案。实施特大洪涝灾害救灾应急预案，应坚持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分工负责，综合协调的原则，切实做好灾害监测、灾害预防、灾害应急、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等工作。

一、特大洪涝灾害救灾应急预案的启动

（一）预案启动条件。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预案予以启动：

- 1、一次性灾害倒塌房屋1万间以上，农作物绝收面积3万公顷以上；
- 2、一次性灾害因灾死亡10人以上；
- 3、一次性灾害过程直接经济损失达全市上年国民生产总值1%；
- 4、全市因灾紧急转移安置灾民或即将转移安置灾民人数达8万人；
- 5、已发生66公顷以上堤垸溃决性洪涝灾害，且成灾人口在1000人以上；
- 6、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决定启用我市境内蓄洪垸蓄洪，需转移安置灾民1万人以上。

（二）预案启动方式。市气象局、市水利局、市民政局分别向市政府上报特大洪涝灾害预警报告，由市长批准启动预案；对已经发生的特大洪涝灾害，分别由主管部门书面报告市长批准启动预案。

二、组织机构与职责

救灾工作实行行政首长责任制和分级分部门负责制。

市政府成立救灾指挥部，由市长担任总指挥长，分管副市长、市警备区首长担任副总指挥长，市政府秘书长担任指挥部秘书长。指挥部成员由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水利局、市发展计划委、市经委、市农办、市委宣传部、市卫生局、市农业局、市建委、市交通局、市公安局、市监察局、市国土局、市规划局、市气象局、市水文局、市电信公司、市移动通信公司、市邮政局、市电业局、市粮食局、市广播电视局、长沙警备区、武警长沙支队等组成。指挥部领导全市救灾工作。

指挥部下设救灾办公室，在市民政局办公，由市民政局局长担任救灾办公室主任。救灾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

（三）负责发布全市灾情信息，接收、调拨救灾物品，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

乡镇特大洪涝灾害应急预案篇五

为做好今年的防汛工作，促进我镇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和新农村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了切实有效地做好防汛工作，特制定如下方案：

在今年的防汛抗洪工作中，广大干群要切实引起高度重视，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不能有任何的侥幸心理，要把防汛工作放在讲正气、树新风、建绩效的政治高度，以对人民负责的态度，摆上突出位置，早着手安排，早动手实施，对防汛工作来一个拉网过筛，不放过一个死角，不疏漏一处隐患。

要充分认识今年的防汛形势，不要因为十年九旱而忽视防汛工作，加之生态环境恶化，洪涝灾害随时随地都有可能发生，面对严峻的防汛形势，全镇广大干群要引起高度重视，加大工作力度，时刻绷紧防大汛这根弦，充分做好抗大洪的准备

今年的防汛工作要继续坚持“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方针，立足于防大汛，抗大洪的思想准备，做到防洪抢险并重。总的要求是：塘、堰、坝不决口，遇到洪水有对策。要主动防范，突出重点，确保水塘，学校、厂矿企业、交通干线、居民住所的安全，要把减少人员伤亡放在首位，最大限度的降低洪涝灾害造成的损失，必要时牺牲局部利益保大局。防汛的重点及预案措施如下：

1、范沟水塘防汛期间限制水位应低于溢洪道2米。

责任人：

2、郭峪小学遇到洪水要及时让师生安全撤离。

责任人：

3、古村水塘在汛期要24小时监控，溢洪道要保持畅通无阻。

责任人：

各单位、各村防汛办要对学校和群众住宅认真排查一遍，对危房内的学生和群众要及时搬迁，妥善安置。

防汛工作是全镇广大干群的共同任务，是压倒一切的中心工作。因此，必须加强领导，分工负责，通力协作，切实做好汛前准备和抢险组织工作。

民兵是抗洪抢险的主力军，各村要抓紧成立民兵抢险应急队伍，要定目标、定任务、定人员、定工具，登记造册，并在汛前进行一次演练。在险情突发时，拉得出、抢得上、守得住，各村的民兵抢险队伍名单务必于6月1日前交镇防汛办。

要严明纪律，依法防汛。凡建在河道内，达不到防洪标准的建筑，一律无条件拆除，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对汛前不检

查，措施不落实，玩忽职守，软顶硬抗者，要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对在防汛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将予表彰和奖励。